

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第一個十年

■ 文／江東亮·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執行長

轉眼之間，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已經成立十年。十年來在劉維琪、鄭瑞城及黃榮村等三位董事長的領導之下，全體同仁無不兢兢業業，認真工作。本文擬扼要報告第一個十年高教評鑑中心的工作成果，以及在提高大學評鑑品質上的努力。

評鑑業務

● 四分之一學士班與四至六成碩博班 接受第一週期系所評鑑

評鑑業務是高教評鑑中心的主要工作，十年來高教評鑑中心不但完成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與校務評鑑，並將於今（2016）年結束第二週期系所評鑑，明（2017）年啟動第二週期校務評鑑。

就第一週期而言，高教評鑑中心共完成80所大學校院，以及1,224個學士班、1,387個碩士班和509個博士班的評鑑工作。至於第二週期，高教評鑑中心迄今除完成評鑑556個學士班、534個碩士班及127個博士班外，還完成100個進修學士班、304個碩士在職專班及4個四年制技術學系和18個大學二年制在職專班的評鑑工作。第二週期一般系所評鑑班數大幅減少的主要原因，與教育部同意34所大學可以自辦外部評鑑有關。



▲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江東亮執行長。（陳秉宏／攝）

值得注意的是，高等教育分一般大學校院與技職大學校院兩個次體系，而高教評鑑中心只負責評鑑一般大學校院系所，且部分系所可能接受其他評鑑機構（如中華工程教育學會）的評鑑，或因不同原因而延評或免評。換句話說，並不是全國所有大專校院系所都接受高教評鑑中心的評鑑。以第一週期評鑑為例：高教評鑑中心大約只評鑑四分之一學士班、四成碩士班，以及六成博士班。

● 第一週期校務評鑑項目

「教學與學習資源」通過率最低

目前大學評鑑流程分為五部分：第一，高教評鑑中心先行規劃評鑑作業，包括發展評鑑項目及指標；第二，受評校院進行自我評鑑，提出自評報告；第三，評鑑委員檢閱自評報告，並進行實地訪評和撰寫訪評報告；第四，高教評鑑中心召開認可委員會，決定認可結果；以及第五，追蹤及定期檢討。

就認可結果呈現而言，校務評鑑與系所評鑑大不相同。校務評鑑依評鑑項目分項認可。第一

週期校務評鑑項目包括：「學校自我定位」、「校務治理與經營」、「教學與學習資源」、「績效與社會責任」，以及「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」等五項，其中以「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」項目通過率最高，「教學與學習資源」項目通過率最低，而五項評鑑項目全數通過的大學校院（不含軍警校院、空中大學以及臺北市立大學）共計47所，達69.1%。

● 第一週期系所評鑑

學士班通過率低於碩博班

系所評鑑採綜合認可制，分「通過」、「待觀察」或「有條件通過」，以及「不通過」三種。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果如下：學士班、碩士班以及博士班通過率分別為：82.8%、88.5%，以及93.7%，不通過率則分別為：2.5%、0.6%，以及0.4%。至於第二週期，則必須等到2016年結束後才有整體統計，但初步看來，通過率明顯高於第一週期。

評鑑以外業務

● 重視研究功能

除了評鑑業務以外，高教評鑑中心還有許多其他工作，包括：研究計畫、國際交流，以及培訓與資訊傳播等，茲說明如下：

就研究計畫而言，高教評鑑中心自成立以來共執行65件研究計畫，亦即每年大約有6件研究計畫。就屬性而言，30件為自提計畫，25件為委外計畫，其餘10件為委辦計畫，惟2013年以後已無委外計畫。自提研究計畫內容主要與校務評鑑及系所評鑑規劃有關，委外研究計畫內容則變化頗大，至於委辦計畫主要來自教育部，包括：師培評鑑計畫、專上維護教學品質計畫、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計畫，以及獎勵私校書面審查計畫。

● 拓展國際交流

就國際交流而言，高教評鑑中心自2007年起即加入亞太品質網絡（Asia-Pacific Quality Network, APQN）及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（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s in Higher Education, INQAAHE），甚至負責2013年在臺北舉辦的INQAAHE年會。

除每年參加或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外，高教評鑑中心亦與不少鄰國重要高教評鑑機構建立合作備忘錄，例如：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（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and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, HKCAAVQ）、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（Malaysian Qualifications Agency, MQA）、日本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價・學位授與機構（National Institution for Academic Degrees and University Evaluation, NIAD-UE）、上海市教育評估院（Shanghai Education Evaluation Institute, SEEI）等。值得一提的是，高教評鑑中心於2012年與馬來西亞MQA完成相互認可，以及自2013年起接受澳門理工學院委託執行境外評鑑。

● 強化員工與評鑑委員培訓

此外，高教評鑑中心非常重視培訓與資訊傳播。基本上，高教評鑑中心規定內部員工每年必須接受至少14小時的在職教育訓練，而且嚴格要求評鑑委員完成三門必修課程，即「評鑑報告撰寫」、「評鑑倫理與實務」及「學生學習成效品質保證機制」。其次，除每年舉辦評鑑委員研習會及訪評小組召集人說明會外，高教評鑑中心也經常對外提供一系列與評鑑專業化相關的演講、工作坊和訓練課程。

● 資訊傳播無遠弗屆

為了滿足各類互動關係人的需求，高教評鑑中心更建置中英網站，發行《評鑑雙月刊》、

年報、評鑑系列叢書以及《高教評鑑與發展》期刊，其中《評鑑雙月刊》迄今已發行59期從未間斷，而英文版《高教評鑑與發展》期刊（*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*）則是APQN會員刊物。

內外部機制確保大學評鑑品質

美國高等教育認可審議會（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and Accreditation, CHEA）主席Judith Eaton博士曾指出：現今評鑑制度係以信任、標準、證據、判斷，及同儕為基礎的一種過程。為了建立互動關係人對大學評鑑的信任，高教評鑑中心採取「不斷自我改善，確保評鑑品質」的策略。

為了確保大學評鑑品質，高教評鑑中心建立了自我改善機制。就內部機制而言，包括設置諮詢委員會及申訴評議委員會、申請通過ISO9001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、自行舉辦評鑑委員及受評校院的意見調查、公聽會和研討會，以及委託後設評鑑研究。

就外部機制而言，除成為INQAAHE和APQN的會員外，高教評鑑中心特別於2009年自辦外部評鑑，邀請陳維昭教授、牟宗燦教授、澳洲大學品質保證局（Australian Universities Quality Agency, AUQA）審計主任Antony Stella博士、新英格蘭校院認可協會（New England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, NEASC）副主任Louise Zak博士，以及香港學術評審局副總幹事Dorte Kristoffersen女士等5名委員，進行兩天實地訪評，並且根據外部評鑑委員的意見，進行改善。

外部意見與回應

儘管如此，社會各界對於大學評鑑品質仍有許多批評。這些批評大致可以分成兩類：第一類

是檢討評鑑程序及過程的適當性，包括評鑑指標的多寡、量化、一元化與一體適用的問題，以及受評校院及系所為了準備評鑑而行政負擔過重等情事。但是，經過高教評鑑中心的檢討及改善，尤其實施自辦外部評鑑制度之後，相關批評已經明顯減少。

第二類則是對於評鑑委員的遴選及專業知能的疑慮。高教評鑑中心雖然已經建立評鑑人才庫，訂定召集人、規劃委員及評鑑委員的遴聘辦法，並且積極辦理培訓與行前說明會，但是互動關係人對於評鑑委員的專業素質仍多所批評。

根據去（2015）年10月高教評鑑中心對受評校院的匿名調查，496位填答者之中，雖然只有12.2%不同意「評鑑委員多能遵守評鑑倫理」，但卻有19.0%不同意「評鑑委員多能了解評鑑目的、指標與規範，並確實落實」，另外也有21.4%不同意「已經提供足夠評鑑人員專業訓練課程」，顯示大學評鑑專業化仍有許多精進的空間。

與時俱進 追求創新

整體而言，在第一個十年，高教評鑑中心的工作項目變化不大，但不同工作項目的比重卻發生明顯改變。一方面是自教育部開放大專校院自辦外部評鑑後，高教評鑑中心的任務便朝校務評鑑為主、系所評鑑為輔的方向發展，另一方面則是隨著大環境變遷，委辦與自提研究計畫漸漸增加，國際交流活動日益頻繁，以及培訓與資訊傳播業務明顯成長。

展望未來，由於全球化、數位化及少子化等大趨勢的影響將更為劇烈，而大學評鑑的作法與想法必須與時俱進，我們相信高教評鑑中心的工作內容亦會不斷創新，但終極任務將依舊是把大學評鑑辦得更好。🌟